

法與思系列

*Law
&
Think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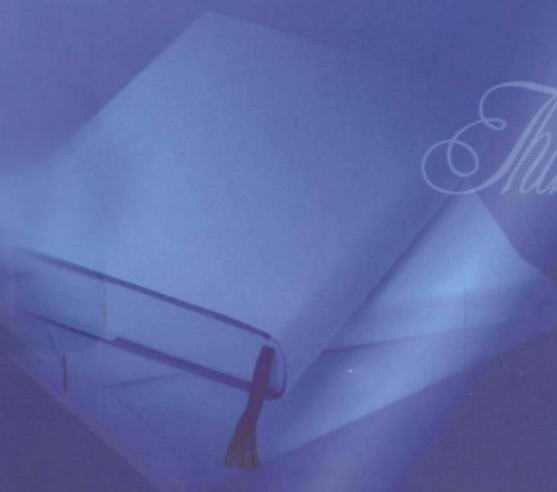
公司犯罪

問題與對策

孟維德◆著

The Law

Thinking about Law



公司犯罪被公認為損害較為嚴重的白領犯罪，同時也是白領犯罪的核心類型。在公司犯罪的侵害下，民眾的財物及人身安全極可能受到嚴重威脅。而公司犯罪所造成的社會疏離感與不信任感，以及民眾對社會機構所形成的信心危機，更是一種難以彌補的傷害。

本書的意義，除在於以實證途徑來探討公司犯罪現象，更在於檢驗現有犯罪學理論是否足以解釋公司犯罪？或需導入其他理論？還是需建構新理論始能對其有較周全的解釋？此檢驗將有助於澄清長久以來犯罪學理論上的爭議。本書的主要目的有三：一為找出公司犯罪的影響因素，其次為建立適合本土的理論模式，三為擬定適當的防治對策。

The Law



五南文化事業

ISBN 957-11-2914-3



00550



9 789571 112914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公司犯罪

— 問題與對策 —

孟 維 德 著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公司犯罪－問題與對策／孟維德著．一初版．

--臺北市：五南，2002〔民91〕

面：公分

ISBN 957-11-2914-3（平裝）

1. 經濟犯罪

548.546

91009672

1T53

公司犯罪－問題與對策

作 者 孟維德（77.2）

編 輯 周美蓉

出版者 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發行人 楊榮川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 106
和平東路二段 339 號 4 樓

電 話：(02)27055066（代表號）

傳 真：(02)27066100

劃 撥：0106895-3

網 址：<http://www.wunan.com.tw>

電子郵件：wunan@wunan.com.tw

顧 問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中心

版 刷 2002 年 7 月初版一刷

2004 年 2 月初版二刷

定 價 550 元整

有著作權．請予尊重

序 言

隨著台灣社會的快速變遷，犯罪不僅在數量上明顯改變，另一方面，型態也產生了變化。不論是從官方資料抑或媒體報導中，都可發現，由個人或一群人透過合法職業活動所從事的違法或非倫理行為，有顯著增多的趨勢。這些人通常是社會受人尊敬或上層人士，他們為了個人或組織的利益，違背信託責任或社會大眾對他們的信任。在犯罪學的研究領域裡，稱此類犯罪為白領犯罪。

公司犯罪，被公認是損害較為嚴重的白領犯罪，同時也是白領犯罪的核心類型。在公司犯罪的侵害下，民眾的財物及人身安全極可能受到嚴重威脅。而公司犯罪所造成的社會疏離感與不信任感，以及民眾對社會機構所形成的信心危機，更是一種難以彌補的傷害。近年來，台灣地區的公司犯罪事件日益增多，損害甚為嚴重，惟公司犯罪並未如傳統街頭犯罪受犯罪學者的重視。事實上，國內以公司犯罪為主題的學術研究至今仍不多，系統性的實證研究更可說是付諸闕如。顯然，針對公司犯罪的成因、現況、未來發展，及其對社會機構影響等議題的瞭解與研究，實具重要性與急迫性。

本書的意義，除在於以實證途徑來探討公司犯罪現象，更在於檢驗現有犯罪學理論是否足以解釋公司犯罪？或需導入其他理論？還是需建構新理論始能對其有較周全的解釋？此檢驗將有助於澄清長久以來犯罪

學理論上的爭議。具體而言，本書的主要目的有三：一為找出公司犯罪的影響因素，其次為建立適合本土的理論模式，三為擬定適當的防治對策。因此，本書的架構，第一部分（第一章至第四章）在於釐清公司犯罪的本質、意涵與範圍，以及建構假設理論模型和驗證該模型的方法；第二部分（第五章至第九章）分析實證資料，檢測假設理論模型的實證適當性；第三部分（第十章），根據實證資料及修正模型，探討防治對策的內涵。

本書得以順利完成，需要感謝許多人的支持與鼓勵。撰寫本書期間，筆者進行資料蒐集時曾遭遇極大困難，幸蒙宏碁集團邱英雄先生及前服務美國無線電公司梁小姐的慷慨幫忙。他們的協助，對於本書所需資料的蒐集工作，具有決定性影響，特申謝忱。Malcom M. Feeley 和 Ramon H. Myers 兩位教授是筆者於美國訪問研究期間的 advisor，由於他們的建議與提示，讓個人對公司犯罪產生了更深層的思索，對於他們的幫助，一併致謝。

在林東茂教授的鼓勵與支持以及五南圖書出版公司的協助下，本書始能順利出版，敬表無限感激。最後，多年來妻翠紋之細心持家，使個人能夠在無後顧之憂的情況下，順利取得博士學位，和全力投入教學與研究工作，並使本書得以順利完成。而女顯珍與子顯哲在教學研究之餘的慰藉，不僅有助於紓解工作壓力，更是有力的精神支柱，謝謝你們的關懷與鼓勵！

孟維德

二〇〇二年五月于誠園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 1

- 第一節 公司犯罪與白領犯罪／3
- 第二節 公司犯罪的定義／14
- 第三節 公司犯罪的損害／21
- 第四節 研究公司犯罪的目的與重要性／27
- 第五節 研究問題／31

第二章 公司犯罪的類型 ————— 33

- 第一節 公司與公司犯罪概述／33
- 第二節 公司與現代社會／36
- 第三節 公司犯罪的分類／43
- 第四節 公司暴力／45
- 第五節 公司的權力濫用、詐欺與經濟剝削／73
- 第六節 結語／88

第三章 有關公司犯罪的犯罪學理論及研究文獻 ——— 89

- 第一節 古典犯罪學與理性選擇／91
- 第二節 生物遺傳解釋論／94
- 第三節 心理學解釋論／96

- 第四節 社會控制論／100
- 第五節 差別接觸理論／101
- 第六節 緊張理論／105
- 第七節 組織行為論／107
- 第八節 明恥整合模式的機構犯罪理論／119
- 第九節 自我控制理論／125
- 第十節 結語／136

第四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 139

- 第一節 研究架構與假設／139
- 第二節 研究對象與資料蒐集方法／146
- 第三節 研究工具與變項測量／152
- 第四節 資料處理與分析方法／159
- 第五節 研究樣本／161

第五章 損害及公司困境的分析 ————— 167

- 第一節 違法事件概述／167
- 第二節 公司困境的分析／172
- 第三節 結語／215

第六章 公司組織結構的分析 ————— 217

- 第一節 公司組織結構「複雜性」的分析／217
- 第二節 公司組織結構「正式化」的分析／228
- 第三節 公司組織結構「集權化」的分析／239
- 第四節 結語／251

第七章 公司監控機制的分析	255
第一節 內部管理規範的分析／255	
第二節 外部管理規範的分析／269	
第三節 社會大眾對公司犯罪關切度的分析／285	
第四節 結語／301	
第八章 犯罪機會及經理人員自我控制的分析	305
第一節 犯罪機會的分析／305	
第二節 經理人員自我控制的分析／325	
第三節 結語／350	
第九章 公司犯罪原因的分析	355
第一節 質化分析所呈現的公司犯罪原因／355	
第二節 量化分析所呈現的公司犯罪原因／363	
第三節 結語／392	
第十章 公司犯罪的防治對策	393
第一節 歸納實證發現／393	
第二節 公司犯罪防治對策的內涵／403	
第三節 結語／444	
附錄一 研究工具（Ⅰ）	451
附錄二 研究工具（Ⅱ）	453
參考文獻	465

第一章 【緒 論】

在傳統社會中，企業經營者對於所謂的社會責任與倫理並無很明確的概念，頂多抱持著一種感恩的心，以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觀念做一些公益的事，來回饋社會。但我們知道，企業所獲得的利潤，並不單單僅是來自於企業經營的結果，而是與公眾消費及企業所處的外在環境文化、政治等因素互動的結果。企業如果要長期經營，則必須要關心其周遭環境的問題，同時，一個能夠擔負社會責任與遵守企業倫理的企業，才能得到各方的支持，創造更多的利潤。

近年來企業的社會責任與企業倫理因某些大企業接連發生違法或醜聞事件而受到重視。社會大眾及多數企業管理者認為企業應善盡社會責任與遵守企業倫理，但事實上，企業或公司機構的違法事件仍層出不窮。以下讓我們看看近年來發生在台灣地區的一些案例。

一群在桃園美國無線電公司（以下簡稱 RCA）工廠工作一、二十年的員工，在環境品質文教基金會舉行的一項記者會上，控訴 RCA 污染害死人，他們自己或是家人共二十名罹患癌症。根據被害者表示，實際上罹患癌症的人數絕對超過此數。出席記者會的前 RCA 員工都說，罹患癌症的員工們，長期飲用受污染的地下水，而環保單位已證實地下水中含四氯乙烯、三氯乙烯等致癌物質。四氯乙烯在動物實驗上已被證實是致癌物質，流行病學研究並顯示有可能對人類肝臟及

泌尿道致癌（中國時報，86.6.1）

「林肯建設公司」所負責開發興建的台北縣林肯大郡住宅社區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在溫妮颱風的侵襲下發生空前災變。建商先透過不正當甚至違法手段取得山坡地的建築執照，之後在施工期間更沒有依照規定，尤其是擋土牆部分，完工實體與當初設計明顯不符，嚴重偷工減料。該事件總計造成二十八人死亡，一百二十戶建物全倒的慘劇（聯合報，86.8.22）。

國內另一知名企業「保力達股份有限公司」涉嫌從民國七十一年三月間開始連續以員工儲蓄金方案名義，向員工及經銷商吸收存款近五億元。由於保力達公司並非銀行，也沒有依法申請獲准經營收受存款業務，卻擅以員工儲蓄金方案名義向員工及經銷商吸收存款，經營登記範圍以外之存款業務，並交付同面額之憑證加以掩飾，嚴重違反公司法及銀行法。該案經調查局查獲於八十六年底將公司負責人及相關人員函送法辦（中國時報，86.12.19）。

隨著社會經濟的迅速成長，國民所得和知識水準不斷提昇，消費大眾對於食品的需求，已由以往只求飽腹，逐漸提昇到對品質與口味的要求與重視。但國內卻一連串的發生不肖廠商製造或販賣不良食品，嚴重危害國民健康。從早期 S-95、愛寶羊奶粉、新羅維納斯等以劣質原料充當高級營養品，以及保力胺-S 以飼料冒充高級營養品及飼料奶粉……等等事件，均引起廣大民眾的驚慌與震撼。

上述是「公司犯罪」（Corporate Crime）的典型實例，當

然在公司犯罪的範疇裡還有許多眾所皆知的案例。在另外一方面，更有許多公司犯罪事件是未被揭發出來的。公司犯罪對於社會大眾所造成的財產損失，根據國外學者統計，甚至超過街頭犯罪損失的總和¹。而公司犯罪，往往是來自一些高社經地位者，以其專業智能和職守所形成的犯罪行為，顯然對社會產生一種道德墮落感。無庸置疑的，公司犯罪不是一種輕微的犯罪行為。但與傳統的街頭犯罪（Street Crimes，如殺人、強盜、強制性交、竊盜等犯罪）相較，公司犯罪卻一直是學術研究上較受到忽略的一個領域。不論是從其直接造成的後果，抑或所衍生的影響來看，公司犯罪無疑均是一個與當前社會秩序密切相關且亟需研究的重要問題。

第一節 公司犯罪與白領犯罪

公司犯罪是白領犯罪，它是一種特殊類型的白領犯罪，也是一種造成傷害最嚴重的白領犯罪²。公司犯罪與白領犯罪皆非法律名詞，欲探究公司犯罪，實有先瞭解白領犯罪的必要。

犯罪學家 J. Braithwaite 認為，與街頭性犯罪比較起來，研究白領犯罪的學者並不是很多，白領犯罪的研究對於主流

¹ Clinard, M. B. & Yeager, P. C. (1980), *Corporate Crime*.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pp. 7-8.

² Benson, M. L. & Cullen, F. T. (1998), *Combating Corporate Crime*. Moston, MA: Northeastern University Press, pp. 21-22.

的犯罪學理論也沒有造成太大的影響，但是白領犯罪的研究卻是犯罪學領域中少數實質影響公共政策及民意的一個研究領域³。而此影響最主要要歸諸於犯罪學家——Edwin H. Sutherland——的貢獻。不過值得注意的是，在 Sutherland 之前就有若干位學者的研究是與白領犯罪有關的，或許可以這麼說，Sutherland 的成就是植基在這些人士的肩上。

一、Sutherland 之前有關白領犯罪的研究

W. Bonger 是一位荷蘭籍的馬克斯主義者，Bonger 在其所著「犯罪性與經濟狀況」(Criminality and Economic Conditions, 1916)一書中，首度建構了一個包含「街頭上犯罪」(crime in the streets)以及「套房中犯罪」(crime in the suites)的犯罪理論。Bonger 認為，資本主義制度促成自我主義的發展，但卻犧牲了利他主義。他指出，在資本主義的制度下，勞工階級的悲慘境遇會促使他們形成犯罪的態度；而當資本主義蓬勃發展時，犯罪的態度同樣也會因資產階級貪婪之心而出現在資產階級的身上⁴。

從 Bonger 到 Sutherland 這一段期間的犯罪學理論，幾乎還是把階級當作是最重要的變項，不過這一段期間的理論仍舊著重於解釋貧窮者為何比較傾向於從事犯罪行為。Bonger 所洞察的現象（即貧窮導致犯罪發生的假設，是忽略了上層階

³ Braithwaite, J. (1985) "White Collar Crime." pp. 1-25 in Turner, R. H. & Short, J. F. Jr. (Eds.)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Palo Alto, CA: Annual Reviews, Inc.

⁴ Bonger, W. A. (1916), *Criminality and Economic Conditions*. Boston, MA: Little, Brown.

級犯罪的事實)，並沒有受到犯罪學界的重視，一直到 Sutherland 提出後才被廣泛的接受。

在二十世紀初，有幾位美國人值得一提，社會學家 E. A. Ross (1907)，以及 Tarbell (1904)、Steffens (1904)、Norris (1903)、Sinclair (1906) 等幾位醜聞揭發者。這些人在媒體中以小說的方式赤裸裸地揭發礦業大老闆不顧員工職場安全、肉品包裝業不顧消費者健康、公司賄賂議員以及許多其他濫權事件。這些人對於一些重要法案的研擬與立法均具有相當大的貢獻（例如「美國聯邦食品、藥物及化妝品法案」，US Federal Food, Drug, and Cosmetic Act of 1906），這些法案將許多公司不當的行為予以犯罪化⁵。事實上，Sutherland 的任務與貢獻，就是將前人所揭露的醜聞納入了犯罪學的研究範圍中。

二、Sutherland 與白領犯罪

「白領犯罪」一名詞，係 Sutherland 於一九三九年就任美國社會學會會長時的演講中所提出的。在以「白領犯罪者」（The White Collar Criminal）為主題的演講中，Sutherland 駁斥了那些譴責貧窮、破碎家庭、以及病態人格等面向的傳統犯罪理論。他指出，許多在企業上的違法者並非是貧窮者，大多數是出自不錯的家庭，而且心理狀況都還算良好。之後，Sutherland 進行了十年的深入研究，並於一九四九年將研究撰

⁵同註 3，Braithwaite, pp. 1-2。

寫成書予以出版，書名就叫「白領犯罪」。在該書中，他揭露了美國七十家最大的製造業、礦業及商業公司違法行為，書中內容所涵蓋的都是這七十家公司的犯罪類型。因此，學者 Clinard 與 Yeager 認為，Sutherland 的書應稱為「公司犯罪」⁶。在其所研究的公司中，每一家至少均有一次以上的違法行為，其平均違法次數為十四次。這些違法行為包括：違反公平交易的行為、違反專利權之行為、違反勞工法令之行為、不實廣告等行為。他更根據其研究發現做了如下的結論：「97%的大型公司皆為再犯⁷。」

Sutherland 在「白領犯罪」一書中，對公司犯罪有著非常深刻的描述。他尤其對許多公司囤積居奇、牟取暴利、逃漏稅等行為深痛惡絕，他甚至將之描述為一組織犯罪的類型。這些公司所犯下的罪行比常人所認識者更有理性、規畫，長久和廣泛。受害者常無力反擊，難以證明，而違法的公司卻常能逃避刑罰。違反法律而被逮捕的生意人，也常不因此而損害其在同儕間的地位。事實上，商業人員常輕蔑法律，他們認為如果他們違反了法律，並不是因為他們不好，而是因為法律不好。由於該書是一本描述美國七十家公司違法行為的文件，當時該書的出版商——Dryden，堅持所有有關這些公司名號的資料一律不得刊出，唯恐涉及誹謗。一直到一九八三年，也就是三十四年之後，Sutherland 當初研究的完整資

⁶ 同註 1，Clinard & Yeager, p. 13。

⁷ Sutherland, E. H. (1949), *White Collar Crime*. New York: Holt, Rinehart & Winston, p. 143.

料才被准予出版。表 1-1 所列者，為 Sutherland 所研究七十家公司的名稱、違法類型及違法次數⁸。

表 1-1 Sutherland 所研究七十家公司的名稱、違法類型
及違法次數

公司名稱	限制 交易	不實 廣告	侵害著作 、專利、 商標	對勞工不 公平措施	索取 回扣	其他	合計 次數
Allied Chemical & Dye	7	1	—	5	—	—	13
Aluminum Co. of America	4	—	1	3	3	3	14
American Can	6	—	1	—	—	1	8
American Car & Foundry	1	—	6	2	—	1	10
Amer. Radiator & Stand. San.	—	—	—	2	—	—	2
American Rolling Mills	1	—	—	3	1	—	5
American Smelting & Refin	2	—	1	4	2	5	14
American Sugar Refining	7	—	—	—	10	6	23
American Tobacco	19	—	2	—	2	2	25
American Woolen	1	1	1	—	—	—	3
Anaconda Copper	4	—	4	2	—	7	17
Armour & Company	12	6	2	11	6	13	50
Bethlehem Steel	3	—	2	5	4	—	14
Borden	7	2	1	—	1	1	12
Chrysler	1	3	1	1	1	2	9
Corn Products	3	4	1	—	1	1	10
Crane	3	—	1	1	1	—	6
Crown Zellerbach	5	—	—	—	—	—	5
Deere	—	—	2	2	—	—	4
Dupont	7	—	4	3	—	—	14

⁸ Sutherland, E. H. (1983), *White Collar Crime: The Uncut Vers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公司名稱	限制 交易	不實 廣告	侵害著作 、專利、 商標	對勞工不 公平措施	索取 回扣	其他	合計 次數
Eastman Kodak	5	—	3	—	—	—	8
Firestone	1	1	4	2	—	—	8
Ford	1	2	8	15	1	1	28
General Electric	13	2	9	—	—	1	25
General Motors	6	2	22	9	—	1	40
Gimbel	—	12	11	—	—	—	23
Glen Alden Coal	5	—	—	1	1	—	7
Goodrich	1	1	2	3	—	—	7
Goodyear	1	1	4	3	—	5	14
Great A & P	8	3	—	1	—	7	19
Inland Steel	1	—	—	3	1	3	8
International Harvester	11	—	3	2	3	—	19
International Paper	2	—	2	—	2	2	8
International Shoe	—	2	—	—	—	1	3
Jones & Laughlin	1	—	—	4	1	1	7
Kennecott Copper	2	—	1	2	—	—	5
Kresge	—	1	9	1	—	7	18
Liggett & Myers	1	—	—	—	—	1	2
Loew's	22	—	6	—	—	3	31
Macy & Company	—	5	13	—	—	—	18
Marshall Field	1	2	2	3	—	—	8
Montgomery Ward	1	12	15	5	—	6	39
National Biscuit	2	—	1	—	—	2	5
National Dairy products	8	1	1	—	1	1	12
National Lead	3	—	3	5	—	1	12
National Steel	1	—	—	2	2	1	6
Paramount	21	—	4	—	—	—	25
Phelps Dodge	3	—	1	9	—	1	14
Philadelphia & Reading Coal	6	—	1	—	—	—	7